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 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议案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三)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四)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7 人，会议有效表决票数 7 票。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关于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债券的议案

会议同意，批准公司申请发行 16 亿元的短期融资债券，并授予公司董事长在申报过程中的调整、决定权。本次短期融资债券申请额度如获核准，在正式发行前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关于收购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三家矿产资源企业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

会议同意，为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加快调整公司结构，扩大公司矿产资源储备、拓展资源开发品种，以评估值 44,507.56 万元、80,246.08 万元、-1,872.46 万元为参考依据，以 44,507.56 万元、80,246.08 万元、0.0001 万元，合计 124,753.6401 万元为竞买底价，由公司通过产权交易市场参与竞买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哈密博伦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肃北县博伦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0% 股权、格尔木西钢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并将该议

案提请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详见临时公告 2018-038 号)。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的意见为：

1. 公司拟通过产权交易市场参与竞买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哈密博伦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肃北县博伦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0% 股权、格尔木西钢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加快调整公司结构，扩大公司矿产资源储备、拓展资源开发品种，有效提升公司持续健康发展能力；

2. 本次股权收购事项采取在产权交易市场参与竞买的方式，且竞买价格以不高于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质的评估机构的评估结果为依据，遵循了市场化原则和公允性原则，上市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未受损害；

3. 本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

参会董事中，关联董事张永利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0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临时公告 2018-039 号）。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上网公告附件

西部矿业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5 日

备查文件：

西部矿业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